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扈凱欽
電話：02-27208889轉6406
傳真：0227205627
電子信箱：gd2965@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1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人字第11530771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本府原函（含附件）1份（43797301_1153077183_1_ATTACH1.pdf、
43797301_1153077183_1_ATTACH2.pdf、43797301_1153077183_1_ATTACH3.pdf）

主旨：有關本府函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以下簡稱保訓會）製作115年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宣導海報」及「說明告示」宣導行政中立相關規定一案，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依本府115年6月24日府授人考字第1150128133號函轉保訓會同年月16日公訓字第1152160353號書函辦理，並檢附本府原函（含附件）1份。
- 二、依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第7條規定略以，公務人員不得於上班或勤務時間，從事政黨或其他政治團體之活動；復依同法第13條規定：「各機關首長或主管人員於選舉委員會發布選舉公告日起至投票日止之選舉期間，應禁止政黨、公職候選人或其支持者之造訪活動；並應於辦公、活動場所之各出入口明顯處所張貼禁止競選活動之告示。」，考量中央選舉委員會將於115年8月20日發布115年地方公職人員

幸安國小 1150701



QSAA1156004911

選舉公告，請貴機關（校）屆時應依上開規定張貼禁止競選活動之告示，以強化公務人員對於行政中立之瞭解，提醒公務人員應嚴守行政中立並維護行政中立之公務環境。

三、旨揭行政中立文宣電子檔，均置於保訓會全球資訊網

(<https://www.csptc.gov.tw/>)之「行政中立專區／公務人員行政中立與公務倫理訓練及宣導／圖像及影音電子檔」項下，請自行下載運用。

正本：臺北市立大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

副本：

